

保險業《能力標準說明》能力單元

「營運支援及服務」職能範疇

名稱	執行投資策略
編號	105635L6
應用範圍	此能力單元適用於需要負責執行投資策略的人士。具此能力者，能評估企業負債、搜集優質投資項目、分析及預測經濟環境、進行資產配置，並進行監察令投資組合維持平衡。
級別	6
學分	5 (僅供參考)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p>1. 具備投資管理的知識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• 了解保險業內的法規要求，包括相關法例及規例、由監管機構頒令的指引和通告，以及由業內團體發出的行業標準、指引及實務守則• 掌握企業的盈利、儲備及償付能力的政策• 掌握企業的投資策略• 具備資產負債投資管理的技巧 <p>2. 執行投資策略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• 評估企業目前及未來的負債• 搜集符合償付能力要求的投資項目• 分析環球及本地經濟環境• 分析個別企業的財務狀況及信用評級• 預測經濟發展及投資表現• 評估投資風險及回報• 決定資產配置• 執行投資決定• 監察投資表現• 監察資產及負債價值符合法規要求• 按需要，重新平衡投資組合 <p>3. 確保目前資產符合法規要求，並配合企業的投資策略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• 按法規要求決定投資策略元素• 監察投資表現符合法規要求
評核指引	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• 能夠按經濟環境、投資風險及回報的分析，有效地執行投資策略• 能夠按法規要求及投資策略監察及平衡投資組合
備註	此能力單元亦適用於一般保險、人壽保險業者及保險經紀。